

切結書(範本)

本人的代表著作：_____（代表著作名稱）_____已經被
（出版社名稱）_____於____年____日接受，將於____
年____月發表，如附接受證明，該代表著作依規定應自接受
證明之日起一年內發表，並自發表之日起兩個月內將該著作
送學校查核。如因不可歸責本人之事由而未能於一年內發
表，將再檢附刊物出具之未能發表原因及確定發表時間之證
明向學校教評會申請延展，並以該刊物出具接受證明之日起
三年內為限，若未依前述規定期限發表，教師資格審查悉依
教育部規定辦理。

切結人：_____

日期： 年 月 日